

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集
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集合计划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于 07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本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集合计划前认真阅读集合计划的产品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
基金主代码	8600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8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283,409.43 份
投资目标	本集合计划主要投资于债券为主的固定收益类产品，并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对不同资产类别的优化配置，充分挖掘市场潜在的投资机会，力求实现集合计划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集合计划采用专业的投资理念和分析方法，以系统化的研究为基础，通过对各类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合理配置获取稳定收益。同时结合新股申购、权益类资产投资等，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争取获得相对较高的资产组合投资收益水平。</p> <p>2、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策略</p> <p>本集合计划将通过分析宏观经济形势、政策预期和资金供给，并结合债券久期策略和收益率曲线结构的变化趋势来构建债券投资组合，把握利率债行情。在此基础上，积极采用信用策略，发掘市场上价值被低估的高收益信用债，获取较好的信用收益，力争达到产品债券组合安</p>

	<p>全性与收益性的统一。</p> <p>3、权益类品种的投资策略</p> <p>(1) 新股申购策略</p> <p>本集合计划通过对新股的分析，参考同类公司的估值水平，判断一、二级市场价差的大小，并根据过往新股的中签率及上市后股价涨幅的统计，对新股投资的收益率进行预测，同时综合考虑锁定期间的投资风险以及资金成本，制定新股申购策略。</p> <p>(2) 股票二级市场的投资策略</p> <p>本集合计划采取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与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相结合的股票二级市场投资策略。在行业配置方面，除通过对包括产业政策、行业成长性、市场竞争、行业估值等方面进行深入研究以外，根据公司盈利的持续性、稳定性、增长性以及资本回报率调整和修正折溢价，寻找合适的个股。</p> <p>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p>本集合计划将重点对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价值的因素进行分析，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做出相应的投资决策。</p> <p>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p> <p>本集合计划对国债期货的投资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结合国债交易市场和期货市场的收益性、流动性等情况，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获取超额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p>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集合计划为债券型集合计划，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低于混合型基金、混合型集合计划、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集合计划。</p> <p>本集合计划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集合计划还面临汇率风险、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风险、以及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等特有风险。</p>
基金管理人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 A 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865040 86005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5,388,236.56 份 12,895,172.87 份

注：本报告中所述的“基金”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4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 A	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04,361.32	-55,059.43
2. 本期利润	3,456,591.66	664,117.1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28	0.051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6,948,097.20	21,014,290.2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356	1.629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集合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集合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4%	0.33%	0.89%	0.13%	2.45%	0.20%
过去六个月	-0.58%	0.34%	-0.26%	0.17%	-0.32%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36%	0.37%	-0.16%	0.14%	-2.20%	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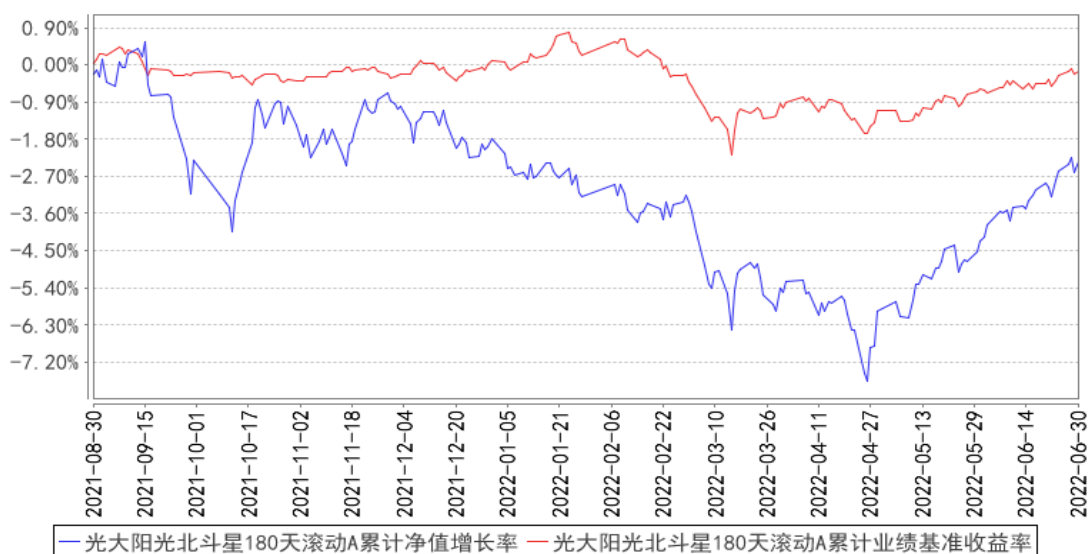
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6%	0.33%	0.89%	0.13%	2.37%	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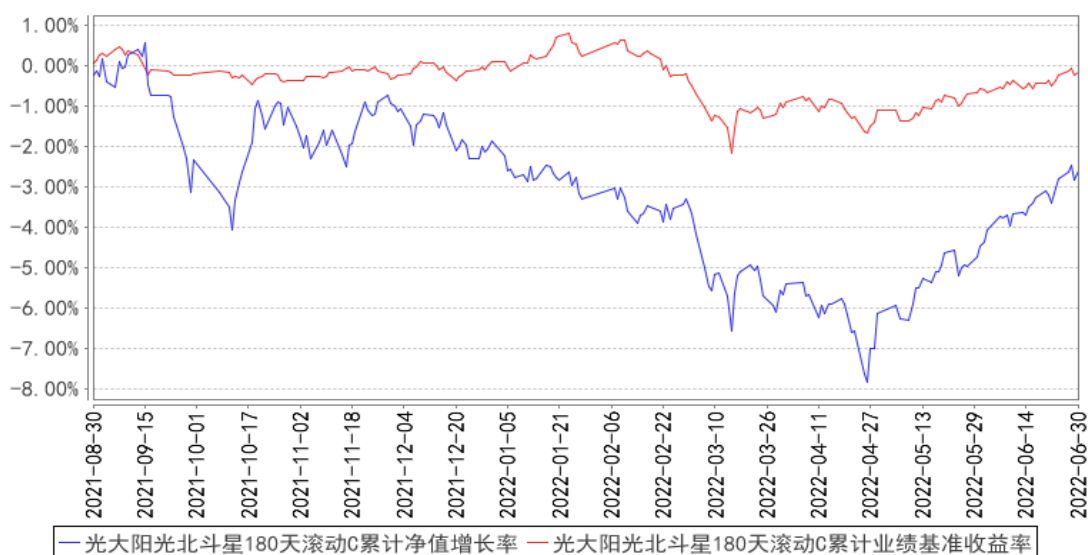
过去六个月	-0.73%	0.34%	-0.26%	0.17%	-0.47%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0%	0.37%	-0.16%	0.14%	-2.44%	0.2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光大阳光北斗星180天滚动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光大阳光北斗星180天滚动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丁	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公募投资部总经理、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2021年8月30日	-	14年	张丁先生，硕士学历。先后担任九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研究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部总经理助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发展中心债券研究员、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债券研究员、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债券投资经理。2017年加入光证资管，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公募投资部总经理。
车飞	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监兼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光大阳光稳健增长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光大阳光稳债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2021年8月30日	-	10年	车飞先生，毕业于英国雷丁大学。曾就职于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信评分析师、信用风险主管、信用负责人。2017年加入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监兼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

注：1、集合计划的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为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其“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非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计划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计划资产，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集合计划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与利益冲突防范管理办法》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集合计划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集合计划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十年国债在 2.70%-2.85%范围内区间震荡。4-5 月受到疫情扩散影响，全域管控升级。北京、深圳以及全国层面都出现了经济活动的管制，经济托底力度不断加大，利率下行为主。4 月中旬到 5 月中旬，疫情出现拐点，同时降准幅度不及预期，利率转为上行。进入 6 月后随着复工复产进程加快，市场交易的主线由“托底”，转为“复苏”。政策方面，货币政策环境处于持续宽松且不断加码的过程，主要表现为央行加速上缴利润、组合式降准、创设各类专项再贷款等一系列货币政策工具集中落地。

权益市场方面，二季度 A 股市场呈现 V 型反弹，随着上海疫情蔓延和美债利率攀升，股票市场进入新一轮下跌，悲观情绪在 4 月底达到顶峰，之后随经济活动逐步恢复出现修复。结构上来看，之前下跌较多的成长板块反弹较多。未来我们将会维持板块均衡的操作思路，努力通过个股

精选来获取超额收益。

转债投资方面，二季度转债市场涨跌主要跟随权益市场，但弹性低于股票。经历了 2022 年上半年的调整，转债市场整体估值依然偏贵，主要在行业偏向稳增长和经济活动复苏方向寻找结构性机会。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净值有一定波动，主要源于权益市场的波动。固收资产配置方面，我们仍然秉承稳健投资原则谨慎操作，根据市场情况灵活调整组合资产分布、杠杆比率和剩余期限，严控组合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权益资产配置方面，我们会继续选择竞争优势突出的细分板块龙头，同时强调估值和增长的相对匹配，提升确定性。转债资产配置方面，以低价转债策略为主，优选个券和结构性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 A 类份额净值为 1.6356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34%；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 C 类份额净值为 1.6296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2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299,082.67	10.38
	其中：股票	13,299,082.67	10.3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7,710,183.12	84.08
	其中：债券	107,710,183.12	84.0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570,620.58	5.13
8	其他资产	527,390.57	0.41
9	合计	128,107,276.94	100.00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2,742,594.07	9.9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556,488.60	0.43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3,299,082.67	10.3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1,700	907,800.00	0.71
2	603966	法兰泰克	78,600	833,160.00	0.65
3	601882	海天精工	39,100	805,851.00	0.63
4	002801	微光股份	26,900	802,965.00	0.63
5	002938	鹏鼎控股	25,300	764,313.00	0.60

6	603855	华荣股份	29,800	759,900.00	0.59
7	603809	豪能股份	54,410	715,491.50	0.56
8	003025	思进智能	32,190	666,011.10	0.52
9	603279	景津装备	21,140	655,551.40	0.51
10	600873	梅花生物	57,900	653,112.00	0.51

注：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161,712.33	7.9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161,712.33	7.94
4	企业债券	52,243,216.56	40.8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313,587.40	23.69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4,991,666.83	11.7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7,710,183.12	84.1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80236	20 江干城建债	100,000	10,589,732.60	8.28
2	155697	19 路劲 01	100,000	10,454,273.97	8.17
3	152233	19 南网 05	100,000	10,274,326.03	8.03
4	163723	20 国药 01	100,000	10,249,248.77	8.01
5	042100380	21 电网 CP009	100,000	10,229,237.26	7.9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集合计划投资范围中不包括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集合计划对国债期货的投资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结合国债交易市场和期货市场的收益性、流动性等情况，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获取超额收益。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持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持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

1) 本集合计划持有的“19 南网 05”发债主体因未依法履行职责，于 2021 年 7 月 1 日被国家能源局处罚；

2) 本集合计划持有的“20 国药 01”因产品不合格，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被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处罚；

3) 本集合计划持有的“21 电网 CP009”因发债主体因未依法履行职责，于 2021 年 7 月 1 日被国家能源局处罚。

该类情形对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没有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产品合同的要求。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	----	-------

1	存出保证金	34,856.7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91,533.8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00.00
6	其他应收款	-
-	待摊费用	-
7	其他	0.00
8	合计	527,390.5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43	无锡转债	1,438,539.77	1.12
2	127025	冀东转债	1,262,785.23	0.99
3	110079	杭银转债	1,252,824.11	0.98
4	127032	苏行转债	1,249,601.51	0.98
5	127005	长证转债	1,157,349.18	0.90
6	113013	国君转债	921,266.23	0.72
7	113602	景 20 转债	795,094.74	0.62
8	123107	温氏转债	787,782.08	0.62
9	127045	牧原转债	773,999.01	0.60
10	110053	苏银转债	768,474.82	0.60
11	128129	青农转债	558,604.15	0.44
12	113024	核建转债	479,064.66	0.37
13	127018	本钢转债	471,998.30	0.37
14	110062	烽火转债	298,228.36	0.23
15	123035	利德转债	291,705.62	0.23
16	128134	鸿路转债	258,526.82	0.20
17	113046	金田转债	257,367.96	0.20
18	113048	晶科转债	255,591.23	0.20
19	128078	太极转债	251,399.04	0.20
20	127021	特发转 2	248,444.90	0.19
21	110081	闻泰转债	246,368.16	0.19
22	113505	杭电转债	236,483.18	0.18
23	113045	环旭转债	233,184.33	0.18
24	127017	万青转债	182,467.85	0.14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 A	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5,736,214.14	12,899,154.5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6,604.00	4,007.5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74,581.58	7,989.3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5,388,236.56	12,895,172.8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未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集合计划。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20401-20220630	52,854,773.55	-	-	52,854,773.55	67.52

产品特有风险

本集合计划在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情形，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集合计划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集合计划资产，有可能对集合计划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甚至可能引发集合计划的流动性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 2022 年 5 月 19 日，关于旗下参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在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渠道

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2) 2022 年 6 月 13 日，关于旗下参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加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理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批复的文件；

- 2、《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光大阳光北斗星 18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集合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集合计划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 1、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3 号楼 26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集合计划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www.ebscn-am.com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1 日